



主旨：調整國內威盛(FIQWF)個股期貨所有月份保證金適用比例，並自 111 年 7 月 29 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實施

說明：根據台灣期貨交易所公告

本次威盛期貨調整自 111 年 7 月 29 日(證券市場處置生效日次一營業日)該股票期貨契約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起實施，並於 111 年 8 月 12 日該契約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恢復為 111 年 7 月 29 日調整前之保證金，參照證券市場處置措施，調整期間如遇休市、有價證券停止買賣、全日暫停交易，則恢復日順延執行。

契約 中文簡稱	契約代碼	調整後 原始保證金	調整後 維持保證金	調整後 結算保證金	調整前 原始保證金	調整前 維持保證金	調整前 結算保證金
威盛期貨	FIQWF	30.38%	23.29%	22.50%	20.25%	15.53%	15.00%

上述保證金調整自 **111年7月29日一般交易時段收盤後生效**，其所有未平倉部位溯及既往，一律適用新保證金額度。請留意帳戶保證金水位，避免因保證金變動造成交易風險。

期貨交易結算部